

讲述

政法

卢氏县纪委监委：
精准监督守护农村供水“生命线”

本报讯 今年以来，卢氏县纪委监委聚焦“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不到位”等问题，精准打出监督“组合拳”，切实保障农村群众饮水安全。

该县纪委监委压紧压实相关职能部门主体责任，推动县水利局成立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不到位集中整治工作方案》。督促县水利局组建7个专项督导组，对该县各乡镇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情况进行全面督导检查。同时，成立应急排查组、技术保障组、应急送水组3支应急队伍，确保在供水出现问题时能够快速响应、及时处置。

为提升整治实效，该县纪委监委强化监督举措，开展明察暗访，重点对群众反映强烈

的问题进行拉网式、全覆盖排查，建立问题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并组织开展“回头看”，对整改不力、敷衍塞责的单位和个人，通过约谈提醒、通报批评等方式严肃问责，倒逼责任落实。

随着监督检查的深入推进，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饮水问题得到及时解决。通过督促维修养护资金拨付、监督饮水工程维修，解决了该县东明镇当家村和官道口镇将军山村群众的用水问题。通过监督推动水利部门科学调度，为东明镇火灾、北苏、江渠等村5000余亩耕地送去“及时水”。

“我们将持续紧盯农村供水‘最后一公里’，以强有力的监督护航乡村振兴。”该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王璐 李建峰）

醉驾连环撞 闯下大祸端

近日，湖滨区法院对提起公诉的被告人程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一案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程某犯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程某服刑未上诉。

2024年10月24日晚，程某酒后驾驶小型汽车，追尾碰撞前方等候交通信号灯的小型货车。发生事故后，程某驾车逃逸时先后多次碰撞小型轿车、三轮电动车及二轮电动车，致3人受伤及10车不同程度受损的交通事故。随后，程某弃车逃逸时，被民警抓获。经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一大队认定，程某对所发生的事故负全部责任。经鉴定，事故发生时，程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229.7mg/100mL。另查明，案发后，被告人程某对全部被害人进行赔偿，全部被害人均对

程某表示谅解。程某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多次碰撞其他车辆并逃逸，危害公共安全，其行为已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今年1月9日，公安机关侦查终结后将该案移送至检察机关审查起诉。1月13日，检察机关对该案提起公诉。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程某明知酒后驾驶违法、醉酒驾车会危害公共安全，仍在市区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追尾碰撞他人车辆后继续驾驶，再次碰撞他人车辆后仍未停车继续驾车逃逸，后超速、闯红灯又碰撞多车危害公共安全，致1人轻微伤、多车受损，其行为已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遂采纳了检察机关的公诉意见和量刑建议。（黄奕）

陕州区检察院：
巧调程序实现法理与温情“双向奔赴”

本报讯 “他家里种了几十亩樱桃，当时正值管理关键期，如果他进去了，家里没有其他劳动力，损失会非常严重。”近日，陕州区检察院办理了一起酒后驾驶案件。这起案件，考虑到被告人张某的实际情况，承办检察官将本该适用“速裁”程序的案件变更为“简易程序”。而正是这样的调整，为张某争取到了充足的时间，让他完成了樱桃的田间管理和采摘上市前的工作，避免了经济损失。

2024年8月的一天，张某因涉嫌酒驾，被执勤交警拦停。后经抽血化验，张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155.3mg/100mL，涉嫌危险驾驶罪。今年3月，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至陕州区检察院审查起诉。承办检察官经审查案件后认为，被告人张某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充分，应当以危险驾驶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案件办理中，张某向承办检察官表达

了自己家里种了几十亩樱桃，担心无人管理。一边是不可撼动的法理，一边是果农的实际情况，在承办检察官看来，法律不仅要维护公平正义，也应有人性的温度。为了在法律框架内帮助张某，同时确保案件无争议，承办检察官多次向公安机关和村里了解情况。

随后，该村村委会开具证明，说明张某一人承包经营着16座樱桃温室大棚，正值盛果期，技术管理至关重要，张某另外还有

七天和解

里，一辆叉车正围着堆成小山的木箱画圈。走进办公室，西墙贴着的员工考勤表上写着“2025年3月工资缓发”，“缓发”二字被描了3遍。园区负责人王某说：“陈检察官，您看这场地，上个月刚把两台旧叉车抵押了……”他指向窗外一辆蒙尘的平板车，车厢挡板焊着歪扭的加固铁条，“超限是我们不对，但罚款加上加处罚款，我们算过，得卖了整个园区才能凑齐。”

“问题不仅仅在于罚款数额。”他在办案小组会议上敲了敲桌角，投影仪将法律条款投射在墙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的条文被红框圈住，“企业多次超限确实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九条，但行政机关未在法定期限内申请执行，法院也未依法审查受理，这双重程序瑕疵也不容忽视。”

走访法院执行局时，老法官掀开一本登记册，说：“每年几千件执行案，光运输类就占三成，哪有精力逐案查时效？”陈永卿打开电子台账，发现超期案件的系统标记颜色与正常案件无异，像被暮色淹没的航标灯。

“你们看这组数据。”陈永卿点开投影仪，柱状图显示加处罚款占比达68%，“但企业现在的设备抵押率82%，

员工社保欠缴5个月。”他拿出现场拍摄的照片：积灰的调度台上放着半瓶过期的洗手液，员工宿舍的铁架床上挂着洗得发白的工服，墙角堆着3个写着“希望工程捐助”的纸箱——那是员工自发为患病家属凑的捐款。

“法律不是冰冷的数字。”他的声音压得很低，“这个企业有76名员工，背后是76个家庭。如果按全额执行，这76个家庭的生活将会陷入困境。”

第七天的晨光里，和解协议摊在会议桌上。陈永卿看着王某握笔的手微微发抖，指尖在“加处罚款全部免除”的条款上停顿3秒，才终于落下。

“本金分六期缴纳，首期不低于总额的20%。”陈永卿将打印好的还款计划表推过去，表头用宋体加粗印着“检察护企·温情执法”。王某突然站起身，鞠了个深躬。

结案后的周末，陈永卿再次来到物流园。新刷的银灰色油漆覆盖了铁门的锈迹，门柱上贴着鲜艳的“安全运输·合规经营”标语。王某高兴地说：“陈检察官，昨天刚发了4月份工资，员工们凑了58000元，下周一就能缴第一笔款。”

“滴滴”，随着大货车出门时鸣响的喇叭声，企业又一次走向新生。

（张中杰）



开展诚信宣讲 营造法治氛围

6月13日，陕州区法院组织干警走上街头，开展“诚信让三门峡更出彩 信用让生活更美好”普法宣讲活动，通过设立咨询台、摆放展板、发放资料等方式，向过往群众普及诚信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群众的诚信意识。

杨帆 摄

技术应用应合理合法

□胡文超



近日，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宗恶意远程“劫持”车辆案件。赖某在卖掉自己的汽车后，通过电脑系统远程启动，试图盗回已售车辆，车主找回车辆后，他又用远程操控技术使车辆行驶在高速路与闹市区时多次强制熄火，车主受到干扰无法正常操控车辆，造成随时可能引发连环车辆的隐患。最终，赖某因盗窃罪和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

因这起案件，媒体提醒大家要重视账号安全，防范智能汽车用户变更带来的潜在风险，车辆转手后务必及时解除对原用户的授权。但实际上，对原用户的授权只是车载电脑系统的一个漏洞，许多基于互

联网运用的新技术都有所谓的“后门”。曾有一个案例，一车主因纠纷欲到某车展维权，纠纷的另一方是车辆销售公司，竟通过“后门”远程锁车，阻止车主维权。类似的，也有不少破解家用摄像头的侵权视频在网络传播。

很多新事物的发展都走过一条曲折期，互联网也是在“网络不是法外之地”的呼吁声中逐步规范的。新技术的应用也是如此，应该有理有据、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如果软件公司和相关平台有“后门”可用，那么消费者的权益该如何保障？相关部门应负起监管责任，在新技术应用过程中，担负起保护隐私、关爱生命、守护公平正义等方面的责任。

13亩露地樱桃园正是管理关键时期，他是主要劳动力。

深入了解情况后，承办检察官决定将审查程序由周期较短的“速裁”调整为“简易程序”，并在法定的最后期限，于3月20日将案件移送至陕州区法院，尽最大努力为张某争取樱桃管理时间。不仅如此，案件送至法院后，经与法院沟通，该案件适用周期较长的“普通程序”，这又为张某争取了一个多月的时间。

5月7日，陕州区法院开庭审理此案。此时，张某家里的樱桃已顺利上市。法院经审理认为，张某的行为构成危险驾驶罪，其当庭表示认罪，判处张某某拘役一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卜瑞鹤 刘凤丽）

市检察院：
以警示教育筑牢作风建设防线

本报讯 6月13日，市检察院组织召开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警示教育会。

会上，通过播放警示教育片《知纪违纪 知法违法》，把一个个真实案例呈现在干警们眼前，这些案例如同敲响的警钟，让大家深刻认识到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严重后果。随后，会议一一剖析了中央及省委、市委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为干警们提供了更具体、更直观的警示。

对抓好作风建设，会议指出，全体干警要以高度的政治自觉筑牢作风建设思想根基。在检察实践中，作风建设与司法理念紧密

相连。要以案为鉴，反躬自省，切实增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思想行动自觉。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为镜鉴，深入查摆在党性修养、政绩观、廉洁自律、群众立场、担当作为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不断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坚决守住底线、不越红线、不碰高压线。同时，要以案促防，常抓不懈，不断巩固作风建设成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通过深化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将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防风险、筑堤坝、促长效的强大动力，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王飞 赵浩宇）

渑池县法院：
数据“把脉” 会商“开方”

本报讯 6月12日，渑池县人民法院召开2025年1—5月审判数据分析会商会，聚焦审判执行工作中的短板弱项，通过数据研判、问题剖析和任务部署，为提升司法质效、优化审判管理“把脉搏”“开良方”。

会议通报了该院2025年1—5月部门和员额法官审判质效以及执行质效情况；该院领导对5月份各自分管的员额法官发改案件进行详细点评。

结合当前审判执行工作实际，会议对下一步工作提出要求：一要充分发挥指标体系“体检表”作用，通过数据会商查找问题，找准症结，精准施策；充分发挥领导带动作用，进一步加大办案力

度，提速结案；提升发改案件评析效果，以讲促改、以改促进，推动案件质量全面提升；加强审限预警和管理，审管办要点点对发出《提醒函》，加快长期未结案件清理，确保动态清零。二要全面提升诉讼服务工作质效，加大示范文本辅导指引力度，助力当事人准确全面反映诉求，提升纠纷化解质效；加强先行调解工作，用成本低、效率高、冲突小的方式做实纠纷化解，推动先行调解工作落地见效。三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严明工作纪律，把作风建设硬要求转变为提升执法办案质效的硬措施，以优良作风扎扎实实推进各项工作。（吕丹丹 代文官）

5小时追款
守护群众“钱袋子”

本报讯 6月11日，义马市公安局朝阳路派出所开展了一场争分夺秒的追款行动，历时5小时成功为店主挽回损失，切实守护好群众的“钱袋子”。

当日上午11时，朝阳路派出所值班民警李金阳接到店主杨女士的报警求助。杨女士称，一名顾客扫码后未付款便离开，且无法联系，希望民警帮助寻找。民警迅速

赶到现场，掌握情况后，立即展开工作。他们第一时间调取店内监控，兵分两路，视频追踪与走访摸排同步展开。一组民警利用视频监控循线追踪顾客行动轨迹，另一组则在周边商铺、小区逐户走访排查。

经过5小时连续奋战，民警终于在辖区某小区找到该

顾客。面对民警询问，顾客表示：“当时接了个紧急电话，光顾着赶路，确实没留意支付是否成功，不是故意逃单。”民警向其阐明消费支付的法律责任，强调即便是无意疏忽，也应及时履行支付义务。顾客诚恳道歉，当场通过线下支付补足了100元货款，并委托民警转交杨女士。

收到民警转交的货款时，杨女士激动地说：“这么热的天，你们奔波忙碌一下午，真是太感谢了！”说着，连连向民警竖起大拇指，为公安机关“小案快办”的务实作风点赞。

“群众利益无小事，哪怕是100元的‘小纠纷’，也要认真对待。”朝阳路派出所相关负责人表示。（屈灵合）

8小时搜索
彰显为民情怀

本报讯 6月10日清晨，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打破了三门峡市公安局城市一体化示范区分局禹王路派出所接警大厅的宁静。“警察同志，我的叉车配件丢了，这是我借钱买的，全家就指着它吃饭啊……”电话那头，李女士带着哭腔的求助让值班民警赵源鹏绷紧了神经。

原来，以开叉车为生的李女士不慎丢失了价值不菲的叉车配件。这个用借款购置的“吃饭家伙”关系着全家的生计，突如其来的变故让这个本不宽裕的家庭雪上加霜。接报后，该派出所立即启动应急机制，一场爱心救援就此展开。

该所指导员王雷迅速部署作战方案：视频侦查组调取沿线20余个监控探头；实地走访组徒步排查5公里范

围内的30余家商铺。同时启动大数据研判，对辖区的废品回收站、二手市场展开地毯式摸排。

当追踪线索指向城郊一处废旧物品回收站时，眼前的景象让民警倒吸一口凉气——近1000平方米的场地堆满杂物，配件可能被掩埋在任何角落。“就是挖地三尺也要找出来！”民警们挽起袖子，在散发着异味的废品堆中连续翻找3个多小时。突然，“找到了！”的欢呼声响起，那个沾满油污的配件在警用手电照射下闪烁着光芒。

傍晚时分，当民警将配件送还时，李女士喜极而泣，不停地表达着感谢。这场持续8小时的搜索，不仅为群众挽回数万元经济损失，更彰显了基层民警“把群众当家人”的为民情怀。（屈灵合）